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建立健全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遵 循文化发展规律、有利于激发文化创造活力、保障 人民基本文化权益的文化法律制度。制定公共文化 服务保障法,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 化。制定文化产业促进法,把行之有效的文化经济 政策法定化,健全促进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有机统 一的制度规范。制定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 表彰有突出贡献的杰出人士。加强互联网领域立 法,完善网络信息服务、网络安全保护、网络社会管 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规范网络行为。

加快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社会治理体制创 新法律制度建设。依法加强和规范公共服务,完善 教育、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医疗卫生、食品 安全、扶贫、慈善、社会救助和妇女儿童、老年人、 残疾人合法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加强社 会组织立法,规范和引导各类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制定社区矫正法。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 加快国家安全法 治建设,抓紧出台反恐怖等一批急需法律,推进公 共安全法治化,构建国家安全法律制度体系。

用严格的法律制度保护生态环境,加快建立有 效约束开发行为和促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 展的生态文明法律制度,强化生产者环境保护的法 律责任,大幅度提高违法成本。建立健全自然资源产 权法律制度,完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方面的法律制 度,制定完善生态补偿和土壤、水、大气污染防治及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等法律法规,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实现立法和改革决策相衔接,做到重大改革 于法有据、立法主动适应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 要。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要及时上升为法律。实 践条件还不成熟、需要先行先试的,要按照法定程 序作出授权。对不适应改革要求的法律法规,要及 时修改和废止。

三、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 建设法治政府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 施。各级政府必须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在法治轨道 上开展工作,创新执法体制,完善执法程序,推进综 合执法,严格执法责任,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 依法行政体制,加快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 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完善行政组织 和行政程序法律制度,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 序、责任法定化。行政机关要坚持法定职责必须 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勇于负责、敢于担当,坚决纠 正不作为、乱作为,坚决克服懒政、怠政,坚决惩处 失职、渎职。行政机关不得法外设定权力,没有法 律法规依据不得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决定。推行政府权力 清单制度,坚决消除权力设租寻租空间。

推进各级政府事权规范化、法律化,完善不同 层级政府特别是中央和地方政府事权法律制度, 强化中央政府宏观管理、制度设定职责和必要的 执法权,强化省级政府统筹推进区域内基本公共 服务均等化职责,强化市县政府执行职责。

(二)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把公众参与、专家论 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 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确保决策制度科学、程序 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建立行政机关内部重 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未经合法性审查或经审 查不合法的,不得提交讨论。

积极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立政府法制 机构人员为主体、吸收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 问队伍,保证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推进 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

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 机制,对决策严重失误或者依法应该及时作出决 策但久拖不决造成重大损失、恶劣影响的,严格追 任人员的法律责任

(三)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根据不同层级 政府的事权和职能,按照减少层次、整合队伍、提 高效率的原则,合理配置执法力量。

推进综合执法,大幅减少市县两级政府执法 队伍种类,重点在食品药品安全、工商质检、公共 卫生、安全生产、文化旅游、资源环境、农林水利、 交通运输、城乡建设、海洋渔业等领域内推行综合 执法,有条件的领域可以推行跨部门综合执法。

完善市县两级政府行政执法管理,加强统一 法体制,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构建设,提高执 法和服务水平。

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 责任制,落实谁办案谁负责。 制度,未经执法资格考试合格,不得授予执法资 两条线管理制度,严禁收费罚没收入同部门利益

直接或者变相挂钩。 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完善案 件移送标准和程序,建立行政执法机关、公安机 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 移送制度,坚决克服有案不移、有案难移、以罚代

刑现象,实现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无缝对接。 各类违法行为,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 执法力度。完善执法程序,建立执法全过程记录制 度。明确具体操作流程,重点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 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收费、行政检查等执

法行为。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细化、量化行 政裁量标准,规范裁量范围、种类、幅度。加强行政 执法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共享,提高执法效率和规

范化水平。 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确定不同部门 及机构、岗位执法人员执法责任和责任追究机制, 制度,保障公民陪审权利,扩大参审范围,完善随 加强执法监督,坚决排除对执法活动的干预,防止 机抽选方式,提高人民陪审制度公信度。逐步实行 协商沟通机制、救济救助机制,畅通群众利益协 社会组织在依法治国中积极发挥作用。

和克服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惩治执法腐败现象。 (五)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加强党 事实认定问题。 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

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制度建设,努力 形成科学有效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 增强

监督合力和实效。

+ +

监管、政府投资、政府采购、公共资源转让、公共工 程建设等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实行分事行权、 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强化内部流程控 制,防止权力滥用。完善政府内部层级监督和专门 监督,改进上级机关对下级机关的监督,建立常态 化监督制度。完善纠错问责机制,健全责令公开道 歉、停职检查、引咎辞职、责令辞职、罢免等问责方 式和程序。

完善审计制度,保障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 权。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 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强化上级审 计机关对下级审计机关的领导。探索省以下地方 审计机关人财物统一管理。推进审计职业化建设。

(六)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 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 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依据 权力清单,向社会全面公开政府职能、法律依据、实施 主体、职责权限、管理流程、监督方式等事项。重点推 进财政预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 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

涉及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权利和义务的规 范性文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和程序予以公 布。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推进政务公开信息 化,加强互联网政务信息数据服务平台和便民服

四、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

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司法公正对社会公正 具有重要引领作用,司法不公对社会公正具有致 命破坏作用。必须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 运行机制,规范司法行为,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 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 公平正义。

(一)完善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 察权的制度。各级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要支持法 院、检察院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建立领导干部 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 责任追究制度。任何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都不得 让司法机关做违反法定职责、有碍司法公正的事 情,任何司法机关都不得执行党政机关和领导干 部违法干预司法活动的要求。对干预司法机关办 案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造成冤假错案或者其他 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健全行政机关依法出庭应诉、支持法院受理行 政案件、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的制度。完善惩戒 妨碍司法机关依法行使职权、拒不执行生效裁判和 决定、藐视法庭权威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法律规定。

建立健全司法人员履行法定职责保护机制。 非因法定事由,非经法定程序,不得将法官、检察 官调离、辞退或者作出免职、降级等处分。 (二)优化司法职权配置。健全公安机关、检察

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侦查权、 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

完善司法体制,推动实行审判权和执行权相 分离的体制改革试点。完善刑罚执行制度,统一刑 罚执行体制。改革司法机关人财物管理体制,探索 实行法院、检察院司法行政事务管理权和审判权、

最高人民法院设立巡回法庭, 审理跨行政区 域重大行政和民商事案件。探索设立跨行政区划 的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办理跨地区案件。完善 行政诉讼体制机制,合理调整行政诉讼案件管辖 制度,切实解决行政诉讼立案难、审理难、执行难

案登记制,对人民法院依法应该受理的案件,做到 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保障当事人诉权。加大对虚 善刑事诉讼中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适用,二审重在解决事实法律争议、实现二审终审, 责任、家庭责任。 再审重在解决依法纠错、维护裁判权威。完善对涉 及公民人身、财产权益的行政强制措施实行司法监 督制度。检察机关在履行职责中发现行政机关违法 行使职权或者不行使职权的行为,应该督促其纠 正。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

明确司法机关内部各层级权限, 健全内部监 督制约机制。司法机关内部人员不得违反规定干 领导和协调。理顺行政强制执行体制。理顺城管执 预其他人员正在办理的案件,建立司法机关内部 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 主审法官、合议庭、主任检察官、主办侦查员办案

格,不得从事执法活动。严格执行罚缴分离和收支 办、信息反馈制度,明确纪检监察和刑事司法办案 标准和程序衔接,依法严格查办职务犯罪案件。

(三)推进严格司法。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 律为准绳,健全事实认定符合客观真相、办案结果符 合实体公正、办案过程符合程序公正的法律制度。加 强和规范司法解释和案例指导,统一法律适用标准。

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确保侦 查、审查起诉的案件事实证据经得起法律的检验。 (四)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惩处 全面贯彻证据裁判规则,严格依法收集、固定、保 保证庭审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保护诉权、公正或者权利受到侵害时获得及时有效法律帮助。 裁判中发挥决定性作用。

标准,实行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

问责制,确保案件处理经得起法律和历史检验。 为人民,依靠人民推进公正司法,通过公正司法维 护人民权益。在司法调解、司法听证、涉诉信访等 司法活动中保障人民群众参与。完善人民陪审员 人民陪审员不再审理法律适用问题, 只参与审理

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 合理合法的结果。 推进审判公开、检务公开、警务公开、狱务公开,依 法及时公开执法司法依据、程序、流程、结果和生 效法律文书,杜绝暗箱操作。加强法律文书释法说 加强对政府内部权力的制约,是强化对行政 理,建立生效法律文书统一上网和公开查询制度。

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知情权、陈述权、辩护辩 论权、申请权、申诉权的制度保障。健全落实罪刑 法定、疑罪从无、非法证据排除等法律原则的法律 制度。完善对限制人身自由司法措施和侦查手段 的司法监督,加强对刑讯逼供和非法取证的源头 预防,健全冤假错案有效防范、及时纠正机制。

切实解决执行难,制定强制执行法,规范查 封、扣押、冻结、处理涉案财物的司法程序。加快建 立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威慑和惩戒法律制度。 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

落实终审和诉讼终结制度,实行诉访分离,保 障当事人依法行使申诉权利。对不服司法机关生 效裁判、决定的申诉,逐步实行由律师代理制度。 对聘不起律师的申诉人,纳入法律援助范围。

(六)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完善检察机关 行使监督权的法律制度,加强对刑事诉讼、民事诉 讼、行政诉讼的法律监督。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 重点监督检察机关查办职务犯罪的立案、羁押、扣 押冻结财物、起诉等环节的执法活动。司法机关要 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规范媒体对案件的报道,防止 舆论影响司法公正。

依法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 人、中介组织的接触、交往行为。严禁司法人员私 下接触当事人及律师、泄露或者为其打探案情、接 受吃请或者收受其财物、为律师介绍代理和辩护 业务等违法违纪行为,坚决惩治司法掮客行为,防

对因违法违纪被开除公职的司法人员、吊销 执业证书的律师和公证员,终身禁止从事法律职 业,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坚决破除各种潜规则,绝不允许法外开恩,绝 不允许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坚决反对和克 服特权思想、衙门作风、霸道作风,坚决反对和惩 治粗暴执法、野蛮执法行为。对司法领域的腐败零 容忍,坚决清除害群之马。

五、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 法治社会建设

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 仰。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法律权威要靠人民维 护。必须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 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使全体人民 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

(一)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坚持把全民 普法和守法作为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深入 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引导全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 解决问题靠法。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 法作为树立法治意识的关键,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 法用法制度,把宪法法律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 习内容,列为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 学院必修课。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从青 少年抓起,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

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各级党委和政府要 加强对普法工作的领导,宣传、文化、教育部门和 人民团体要在普法教育中发挥职能作用。实行国 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建立法官、 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加 强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把法治教育 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内容,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 动,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 普法中的运用,提高普法实效。

牢固树立有权力就有责任、有权利就有义务 观念。加强社会诚信建设,健全公民和组织守法信 用记录,完善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行为 改革法院案件受理制度,变立案审查制为立 惩戒机制,使尊法守法成为全体人民共同追求和 自觉行动。

完善审级制度,一审重在解决事实认定和法律 问题中的作用,引导人们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

(二)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坚持系统 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提高社会治 理法治化水平。深入开展多层次多形式法治创建 活动,深化基层组织和部门、行业依法治理,支持 各类社会主体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发挥市民公 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发挥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在法治社会建设中 的积极作用。建立健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事务、维 护公共利益、救助困难群众、帮教特殊人群、预防 违法犯罪的机制和制度化渠道。支持行业协会商 加强职务犯罪线索管理,健全受理、分流、查 会类社会组织发挥行业自律和专业服务功能。发 会主义法治国家最根本的保证。必须加强和改进 挥社会组织对其成员的行为导引、规则约束、权益 维护作用。加强在华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引导和 进依法治国全过程。 监督其依法开展活动。

> 高举民族大团结旗帜,依法妥善处置涉及民 族、宗教等因素的社会问题,促进民族关系、宗教 关系和谐。

> (三)建设完备的法律服务体系。推进覆盖城 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民生领域 法律服务。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扩大援助范围,健

发展律师、公证等法律服务业,统筹城乡、区 明确各类司法人员工作职责、工作流程、工作域法律服务资源,发展涉外法律服务业。健全统一 司法鉴定管理体制。

> 引导和支持人们理性表达诉求、依法维护权益,解 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构建对维护群众利益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体 系,建立健全社会矛盾预警机制、利益表达机制、 调、权益保障法律渠道。把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 保障合理合法诉求依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就能得到

健全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完善调解、 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 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加强行业性、专业性 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 必须长期坚持。各级党委政法委员会要把工作着力

信力。健全行政裁决制度,强化行政机关解决同行 政管理活动密切相关的民事纠纷功能。

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健全落实领导 责任制。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有效防范 化解管控影响社会安定的问题,保障人民生命财 产安全。依法严厉打击暴力恐怖、涉黑犯罪、邪教 和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绝不允许其形成气候。 依法强化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影响安全生产、损害 生态环境、破坏网络安全等重点问题治理。

六、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大力提高法治工作 队伍思想政治素质、业务工作能力、职业道德水 准,着力建设一支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 于法律的社会主义法治工作队伍,为加快建设社 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强有力的组织和人才保障。

(一)建设高素质法治专门队伍。把思想政治 建设摆在首位,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社会 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坚持 党的事业、人民利益、宪法法律至上,加强立法队 伍、行政执法队伍、司法队伍建设。抓住立法、执 法、司法机关各级领导班子建设这个关键,突出政 治标准,把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 作的人选拔到领导岗位上来。畅通立法、执法、司 法部门干部和人才相互之间以及与其他部门具备 条件的干部和人才交流渠道。

推进法治专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 提高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完善法律职业准人制 度,健全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制度,建立法 律职业人员统一职前培训制度。建立从符合条件 的律师、法学专家中招录立法工作者、法官、检察 官制度, 畅通具备条件的军队转业干部进入法治 专门队伍的通道, 健全从政法专业毕业生中招录 人才的规范便捷机制。加强边疆地区、民族地区法 治专门队伍建设。加快建立符合职业特点的法治 工作人员管理制度,完善职业保障体系,建立法 官、检察官、人民警察专业职务序列及工资制度。

建立法官、检察官逐级遴选制度。初任法官、 检察官由高级人民法院、省级人民检察院统一招 录,一律在基层法院、检察院任职。上级人民法院、 人民检察院的法官、检察官一般从下一级人民法 院、人民检察院的优秀法官、检察官中遴选。

(二)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加强律师队伍 思想政治建设,把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 主义法治作为律师从业的基本要求,增强广大律 师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 性。构建社会律师、公职律师、公司律师等优势互 补、结构合理的律师队伍。提高律师队伍业务素 质,完善执业保障机制。加强律师事务所管理,发 挥律师协会自律作用,规范律师执业行为,监督律 师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强化准人、退出 管理,严格执行违法违规执业惩戒制度。加强律师 行业党的建设,扩大党的工作覆盖面,切实发挥律 师事务所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

各级党政机关和人民团体普遍设立公职律 师,企业可设立公司律师,参与决策论证,提供法 律意见,促进依法办事,防范法律风险。明确公职 律师、公司律师法律地位及权利义务,理顺公职律 师、公司律师管理体制机制。

发展公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民调解 员队伍。推动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建立激励 法律服务人才跨区域流动机制,逐步解决基层和欠 发达地区法律服务资源不足和高端人才匮乏问题。

(三)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坚持用马克思 主义法学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全方 位占领高校、科研机构法学教育和法学研究阵地, 加强法学基础理论研究,形成完善的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法学理论体系、学科体系、课程体系,组织 加强公民道德建设,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编写和全面采用国家统一的法律类专业核心教 究行政首长、负有责任的其他领导人员和相关责 假诉讼、恶意诉讼、无理缠诉行为的惩治力度。完 增强法治的道德底蕴,强化规则意识,倡导契约精 材,纳人司法考试必考范围。坚持立德树人、德育 神,弘扬公序良俗。发挥法治在解决道德领域突出 为先导向,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进教 材进课堂进头脑,培养造就熟悉和坚持中国特色 学习纳人军队院校教育体系、干部理论学习和部 通晓国际法律规则、善于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涉 外法治人才队伍。

> 健全政法部门和法学院校、法学研究机构人员 双向交流机制,实施高校和法治工作部门人员互聘 计划,重点打造一支政治立场坚定、理论功底深厚、 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在 熟悉中国国情的高水平法学家和专家团队,建设高 素质学术带头人、骨干教师、专兼职教师队伍。

七、加强和改进党对全面推 进依法治国的领导

党的领导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 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全面推

(一)坚持依法执政。依法执政是依法治国的 关键。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要深刻认识到,维护 宪法法律权威就是维护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权 威, 捍卫宪法法律尊严就是捍卫党和人民共同意 志的尊严, 保证宪法法律实施就是保证党和人民 共同意志的实现。各级领导干部要对法律怀有敬 畏之心,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 存、审查、运用证据,完善证人、鉴定人出庭制度,全司法救助体系,保证人民群众在遇到法律问题碰,带头遵守法律,带头依法办事,不得违法行使济新体制。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推动依法处理 权力,更不能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

委要领导和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和

和党员干部要坚决贯彻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 贯彻党委决策部署。各级人大、政府、政协、审判机 关、检察机关的党组织要领导和监督本单位模范遵 守宪法法律,坚决查处执法犯法、违法用权等行为。

作、建设政法队伍、督促依法履职、创造公正司法环 境上,带头依法办事,保障宪法法律正确统一实施。 政法机关党组织要建立健全重大事项向党委报告 制度。加强政法机关党的建设,在法治建设中充分 发挥党组织政治保障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二)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党内法规既是 管党治党的重要依据, 也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 家的有力保障。党章是最根本的党内法规,全党必 须一体严格遵行。完善党内法规制定体制机制,加 大党内法规备案审查和解释力度,形成配套完备 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注重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 的衔接和协调,提高党内法规执行力,运用党内法 规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落到实处,促进党员、干 部带头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党的纪律是党内规矩。党规党纪严于国家法 律,党的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不仅要模范遵 守国家法律,而且要按照党规党纪以更高标准严 格要求自己,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党的宗旨,坚决 同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对违反党规党纪的行为 必须严肃处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必须抓早抓 小,防止小错酿成大错、违纪走向违法。

依纪依法反对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 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形成严密的长效机制。完善和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政治、工作、生活待遇方面各项 制度规定,着力整治各种特权行为。深入开展党风 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 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对任何腐败行为和腐 败分子,必须依纪依法予以坚决惩处,决不手软。

(三)提高党员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 力。党员干部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组织者 推动者、实践者,要自觉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 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能 力,高级干部尤其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把法治 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 实绩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把能不能 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重要内容,在相 同条件下,优先提拔使用法治素养好、依法办事能 力强的干部。对特权思想严重、法治观念淡薄的干 部要批评教育,不改正的要调离领导岗位。

(四)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全面推进依法治 国,基础在基层,工作重点在基层。发挥基层党组织 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增强基层 干部法治观念、法治为民的意识,提高依法办事能 力。加强基层法治机构建设,强化基层法治队伍,建 立重心下移、力量下沉的法治工作机制,改善基层 基础设施和装备条件,推进法治干部下基层活动。

(五)深入推进依法治军从严治军。党对军队 绝对领导是依法治军的核心和根本要求。紧紧围 绕党在新形势下的强军目标,着眼全面加强军队 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 创新发展依法治军理 论和实践,构建完善的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提 高国防和军队建设法治化水平。

坚持在法治轨道上积极稳妥推进国防和军队 改革,深化军队领导指挥体制、力量结构、政策制 度等方面改革,加快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

健全适应现代军队建设和作战要求的军事法规 制度体系,严格规范军事法规制度的制定权限和程 序,将所有军事规范性文件纳入审查范围,完善审查 制度,增强军事法规制度科学性、针对性、适用性。

坚持从严治军铁律,加大军事法规执行力度。 明确执法责任,完善执法制度,健全执法监督机 制,严格责任追究,推动依法治军落到实处

健全军事法制工作体制,建立完善领导机关 法制工作机构。改革军事司法体制机制,完善统一 领导的军事审判、检察制度,维护国防利益,保障 军人合法权益,防范打击违法犯罪。建立军事法律 顾问制度,在各级领导机关设立军事法律顾问,完 善重大决策和军事行动法律咨询保障制度。改革 军队纪检监察体制。

强化官兵法治理念和法治素养,把法律知识 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建设 队教育训练体系,列为军队院校学员必修课和部 队官兵必学必训内容。完善军事法律人才培养机 制。加强军事法治理论研究。

> (六)依法保障"一国两制"实践和推进祖国统 一。坚持宪法的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全 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 高度自治的方针,严格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办事,完 善与基本法实施相关的制度和机制,依法行使中央 权力,依法保障高度自治,支持特别行政区行政长 官和政府依法施政,保障内地与香港、澳门经贸关 系发展和各领域交流合作,防范和反对外部势力干 预港澳事务,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 运用法治方式巩固和深化两岸关系和平发 展,完善涉台法律法规,依法规范和保障两岸人民 关系、推进两岸交流合作。运用法律手段捍卫一个 中国原则、反对"台独",增进维护一个中国框架的 共同认知,推进祖国和平统一

> 依法保护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权益。加强内地 同香港和澳门、大陆同台湾的执法司法协作,共同 打击跨境违法犯罪活动。

(七)加强涉外法律工作。适应对外开放不断 深化,完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促进构建开放型经 涉外经济、社会事务,增强我国在国际法律事务中 健全党领导依法治国的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的话语权和影响力,运用法律手段维护我国主权、 保证党确定依法治国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工作 安全、发展利益。强化涉外法律服务,维护我国公 机制和程序。加强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统一领导、 民、法人在海外及外国公民、法人在我国的正当权 (四)健全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强化法 统一部署、统筹协调。完善党委依法决策机制,发挥 益,依法维护海外侨胞权益。深化司法领域国际合 (四)保障人民群众参与司法。坚持人民司法 律在维护群众权益、化解社会矛盾中的权威地位, 政策和法律的各自优势,促进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 作,完善我国司法协助体制,扩大国际司法协助覆 互联互动。党委要定期听取政法机关工作汇报,做 盖面。加强反腐败国际合作,加大海外追赃追逃、 促进公正司法、维护法律权威的表率。党政主要负 遣返引渡力度。积极参与执法安全国际合作,共同 责人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各级党 打击暴力恐怖势力、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 和贩毒走私、跨国有组织犯罪。

各级党委要全面准确贯彻本决定精神,健全党 人大、政府、政协、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的党组织 委统一领导和各方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责任落实 机制,制定实施方案,确保各项部署落到实处。

全党同志和全国各族人民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 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伟大旗帜,积极投身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伟大实 政法委员会是党委领导政法工作的组织形式, 践,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建设法治中国而奋斗!

(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